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2023年第四次非物资授权竞争性谈判
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10CK04)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扬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2023年第四次非物资授权竞争性谈判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4999.513882万元, 招标人为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批次共计231标包。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扬州-镇江直流输电工程(扬州段)林地占用评价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扬州-

镇江直流输电工程(扬州段)林地占用评价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满足采购文件及采购公告。;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3年04月26日 00时00分到2023年04月28日 17时30分

获取方式: 详见采购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年05月08日 09时30分

递交方式: 扬州广源丁山大酒店开评标基地(扬州市南通西路79号) 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年05月08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 扬州广源丁山大酒店开评标基地(扬州市南通西路79号)

七、其他

详见公告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国网江苏省扬州供电分公司物资部](#)。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

地址：[扬州市维扬路179号](#)

联系人：[王工](#)

电话：[025-68253420](#)

电子邮件：18913880907@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114号长江航运中心B座8楼](#)

联系人：[夏工、韦工](#)

电话：[05148768-3453/3462](#)

电子邮件：18913880907@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2023年 第四次非物资授权竞争性谈判采购 采购公告

1 采购条件

本采购项目采购人为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采购进行公开竞争性谈判。

采购人委托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采用公开竞争性谈判方式邀请有兴趣的合格应答人就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2023年第四次非物资授权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提交加密的有竞争性的应答文件。

2 采购范围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见需求一览表(双击压缩包)。



需求一览表—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2023年第四非物资授权竞争性谈判采购.zip

3 应答人资格要求

本次采购要求应答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须具备完成和保障如期交付承担采购项目的能力。

3.1 通用资格要求

- (1) 必须具有完成采购项目所需的场地、设施设备以及试验检测能力。
- (2) 取得采购人要求的有效认证证书。
- (3) 取得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标准规定的有效许可证。
- (4) 应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用。
- (5) 根据《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应答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6) 根据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联合印发的《印发〈关于对电力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有关人员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的通知》（发改运行〔2017〕946号）的规定，应答人不得被政府主管部门认定存在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并纳入电力行业“黑名单”。
- (7)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改委等9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的规定，应答人不得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惩戒”。
- (8) 根据《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管理细则》的规定，应答人存在导致其被暂停中标资格或取消中标资格的不良行为，且在处理有效期内的，不得参加相应项目的应答。

3.2 专用资格要求见需求一览表

3.3 安全质量要求：

(1)潜在应答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自开标日前三年内发生因应答人原因负同等及以上责任造成的重大质量事故（二级及以上质量事件）；一年内发生因应答人负同等及以上责任造成的较大及以上人身死亡事故（三级及以上人身安全事件）、较大及以上电网、设备事故（三级及以上电网、设备安全事件）；六个月内发生因应答人负同等及

以上责任造成的一般人身死亡事故（四级人身安全事件）、一般电网、设备事故（四级电网、设备安全事件）或较大质量事故（三级质量事件）；三个月内发生因应答人负同等及以上责任造成的一般质量事故（四级质量事件）。

（2）不得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安全黑名单”或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I 级“安全负面清单”限入期限内。

（3）施工类标段：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具有《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知识考核合格证书》（安全A证），并提供安全A证持证人的身份证、社保证明（缴纳时间至少包括公告发布日前一个月）、劳动合同关系证明（法定代表人可不提供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关系证明）；

3.4 业绩要求：

见需求一览表

（1）类似工程是指与招标项目在结构形式、使用功能、建设规模相同或相近的项目；

（2）**施工类标段项目业绩认定时间以竣工验收证书(送变电工程启动竣工验收证书或交接证书或验收证书等)签署时间为准；设计、可研设计一体化、监理、服务类标段业绩认定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若合同无签署日期，且无其他可以证明合同签署日期的文件，则该项业绩无效。若合同上存在多个签署日期的，以最后一方签署的时间为准；**

（3）工程业绩电压等级序列：1000（直流±1100、直流±800）千伏、750（直流±660）千伏、500（直流±500、直流±400）千伏、330（220、直流±320）千伏、110（66）千伏、35千伏、10千伏等；

（4）转包分包业绩视为无效业绩；

（5）收购其他企业，被收购企业注销的，收购方可承继被收购方的业绩；

重组改制中涉及企业合并、分立、名称变更的，须提供充足的证明材料，方可承继原企业的业绩；

（6）**近3年指：2020年1月1日至本批次采购公告发布前一日；近5年指：2018年1月1日至本批次采购公告发布前一日；**

（7）业绩上传要求：所有业绩证明材料原件应在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前生成，并提供用户信息备查，必要时要求应答人提供原件核实。

1. 提供的项目业绩应与应答人所投标包在本批需求一览表中“企业业绩要求”列要求的业绩类型一致。

2.

提供的项目业绩均应出具相关合同原件的关键部分（包括封面、合同协议书、签署页、关键条款等）和发票原件影印件（至少提供预付款、进度款、结算款三种发票中的一种）作为支撑材料；施工类标段项目还需同时提供竣工验收证书（送变电工程启动竣工验收证书或交接证书或验收证书等）影印件作为业绩支撑材料；

3. 江苏离线投标工具每条业绩响应处仅可填写一项业绩及该条业绩对应的支撑材料；

(8) 框架协议项目业绩按框架协议合同数量计算。

3.5 主要人员要求：设总/项目经理/总监/项目负责人/其他人员的要求

见需求一览表，上传要求详见下表。提示：所有标包均需响应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

主要人员证明材料	项目经理(适用于施工类分标)	项目负责人(适用于设计类、可研设计一体化类、监理类、服务类分标)	公告需求一览表“主要人员要求”列要求的其他人员(适用于所有分标)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其他人员(如有)
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证书(安全B证)	√	×	×	×
资格证书(按公告需求一览表“主要人员要求”列提供)	√	√(如有要求)	√(如有要求)	√(如有要求)
身份证	√	√	√	√
职称证	√(如有要求)	√(如有要求)	√(如有要求)	√(如有要求)
学历证明	√(如有要求)	√(如有要求)	√(如有要求)	√(如有要求)
社保证明(缴纳时间至少包括公告发布日前一个月)	√	√	√	√
劳动合同关系证明	√	√	√	√

3.6 联合体应答： 不接受；

接受，要求如下：

3.7 信誉要求

潜在应答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开标日前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2) 开标日前两年内存在违反国家有关法律禁止转分包规定的行为。

(3) 依据《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关于严禁串通投标进一步规范投标行为的通知》(国家电网物资[2020]527号)的规定，可认定为串通应答的情形详见附件一。

3.8 财务要求

开标日前三个会计年度(2019年至2021年)企业财务报告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且不得出现连续三年亏损。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需出具成立年度(12月1日及以后成立的从成立年度次年起开始提供)至2021年企业财务报告或财务审计报告且不得出现连续亏损。

财政拨款的科研事业单位、高等院校等非盈利性单位及律师事务所可不提供。上述单位需上传事业单位法人证影印件等支撑证明材料至江苏离线投标工具中“营业执照文件(PDF版)”属性处。

3.9 其他要求

(1) 本批次部分分标分包采用资格预审方式，具体标包资格预审要求见需求一览表。未通过相应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将不具有本批次采购相应分标分包的应答资格能力。

(2) 根据采购公告的要求，必须通过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相关分标分包资格预审要求的，应答人需首先通过国网江苏电力有限公司2022年授权采购集中资格预审，合格范围包含所参与标包对应物料

编码，未通过对应物料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将不具有参加本批次相应标包的应答资格(如近期有更名的单位, 须将更名信息于开标前告知采购代理)。采购公告中对资格预审没有要求的分标分包，应答人须严格按照应答文件格式章节要求提供相关材料。

(3) 《国网扬州供电公司供应商评价管理办法》已修订完成，请各应答人仔细阅读（与下载采购文件同步获取），后期采购人将按照此办法对成交人进行考核评价。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本次实行网上发布电子版采购文件，不再出售纸质采购文件。凡有意参加应答者，请于**2023年4月26日至2023年4月28日下午17:30（北京时间，下同）**，登陆国家电网公司新一代电子商务平台（ECP2.0）（<https://ecp.sgcc.com.cn/ecp2.0/portal/>，以下简称：ECP2.0）凭企业CA证书电子钥匙获取采购文件，**请使用谷歌浏览器（推荐71版本）打开上述网址，电脑配置推荐使用WIN7、WIN8、WIN10系统**。

ECP2.0与ECP1.0会员信息不互通，需重新注册，未注册供应商请按照ECP2.0首页“注册”指引及时注册。电子钥匙在ECP1.0、ECP2.0两个平台通用，如为ECP1.0平台老用户且具有有效的CA证书电子钥匙，仅需注册ECP2.0并下载安装新版电子钥匙安装包，即可获取采购文件。未办理电子钥匙的，请登录ECP2.0首页“下载专区”→“平台注册”→“电脑配置及电子钥匙”下载所有文件仔细阅读办理流程。电子钥匙的办理需要一定的时间，请潜在应答人高度重视。由于没有及时办理电子钥匙导致获取并下载采购文件失败，由应答人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应答人应妥善保管ECP2.0账号和密码，以及电子钥匙和密码，因上述账号、数字证书或密码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由应答人自行承担。

4.2采购文件（电子文件）免费获取。

5 应答文件的递交

5.1本次采购项目接受电子应答文件及纸质应答文件(仅指投标保证金, 采购人不接受其他纸质应答文件)。

电子应答文件上传至采购人招投标信息系统的截止时间：**2023年5月8日09:30**（北京时间）。应答人须在电子应答文件上传至采购人招投标信息系统的截止时间前采用相应的投标工具将电子应答文件提交至采购人招投标信息系统。采用应答保函提交应答保证金的, 须将**应答保函原件、查验回单原件**同时**邮寄至招标代理机构(地址:扬州市南通西路79号扬州广源丁山大酒店开标基地, 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收件人: 周华 联系电话:18913881977)**。

招投标信息系统:

(1) ECP2.0(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

(2) “江苏天源智慧采购平台” (<https://bid.js.sgcc.com.cn/tyzb/tyzb2.0/fwdt/index.html#/login?ZZXZ=GWJSZB>，以下简称：国网江苏招标网站)。**特别提醒：江苏天源智慧采购平台系统已更新升级，获取江苏公司招投标工作相关信息请访问此网站，建议用IE浏览器或者搜狗浏览器兼容模式。**

投标工具：

(1) 国网离线投标工具（对应ECP2.0）。请各应答人在ECP2.0首页“下载专区→参与投标→投标工具安装”下载并安装。操作手册及注意事项见首页“下载专区→参与投标→操作手册”。投标工具操作问题联系平台系统运维支持，电话：010-63411000。

(2) 江苏离线投标工具（对应江苏天源智慧采购平台）。**特别提醒：江苏离线投标工具已更新升级，届时旧版将无法使用，请各应答人及时访问国网江苏招标网站“下载专区”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离线投标工具。（非国网江苏招标网站会员无法正常使用该工具，请在国网江苏招标网站首页点击“注册”并按照指引及时注册会员）**操作问题联系平台系统运维支持，电话：025-86876182/025-86876183。

递交流程：

- (1)按国网离线投标工具要求，制作并提交所需电子应答文件（**获取采购文件之后可操作**）；
- (2) 将国网离线投标工具中已提交的电子应答文件导出；
- (3) **按江苏离线投标工具要求，制作并提交所需电子应答文件（包括从国网离线投标工具中导出部分）；备注：离线投标工具新增【实时获取项目投标文件模板】功能，应答人在ECP2.0招标文件获取1个工作日后，可登录江苏离线投标工具自动获取应答文件模板，详见操作手册。**

各招投标信息系统所需提交的电子应答文件组成详见第六章应答文件格式。

递交注意事项：

- (1) **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以江苏天源智慧采购平台（江苏离线投标工具）上传为准；**
- (2) **价格文件按分包上传，提交至天源e采网站的投标函及附表必须是由国网离线投标工具生成带二维码的投标函及附表（加密上传前导出）。请务必注意，应答人仍需在国网离线投标工具中加密提交报价！报价明细文件请严格按技术规范书中的excel报价表格式填写，否则将承担投标失败的风险（例如应答人修改表格格式、项目名称、分项内容等）。**

(3) 报价在国网离线投标工具中维护完成后需要加密提交，如不加密提交系统将无法获取报价；**报价只能是数字格式，折扣比例报价最多支持2位小数，金额报价方式的包报价、行报价（即针对单条计划条目的报价）、明细报价（报价明细文件中的单价、合价）最多可精确到分，分项报价合计应等于总价且等于对应的行报价，否则将承担投标失败的风险。（注：后续轮次的价格部分文件（投标函及附表、报价明细文件等）仅在ECP2.0系统中上传）**

(4) 后续轮次报价的sgcc包在“评审阶段→查询轮次”中下载。

5.2电子应答文件上传至采购人招投标信息系统的截止时间之前未成功提交至采购人招投标信息系统的电子应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不接受邮寄方式提交应答文件及应答文件的修改文件；不接受未按规定加密的应答文件及应答文件的修改文件。

5.3应答人获取采购文件后，如放弃应答或放弃部分标包，请应答人务必在国网电子商务平台离线投标工具中对**所弃标包不得填写报价**，本次采购不接受其他形式的应答人主动弃标情况说明，如因应答人未主动对所弃标包在国网电子商务平台上进行放弃设置造成的影响（如谈判保证金不足等）由应答人自行承担。

5.4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原因，造成部分应答人已成功上传至国网江苏招标网站的电子文件解密失败时，代理机构将及时通过“国网电子商务平台—公共信息”栏和“国网江苏招标网站—通知公告”栏对解密失败的标段及应答人进行通知公告，请相关应答人在通知公告要求的截止时间之前将最终版电子文件（不包括投标函及附录）重新加密、签名，并上传至国网江苏招标网站。最终版电子文件指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国网江苏招标网站的最后一版应答文件，可使用国网江苏招标网站离线工具提供的“导出最后提交文件”功能将该文件导出，但不得修改最终版电子文件的任何内容，否则将导致验证不通过。应答人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加密上传文件、擅自修改最终版电子文件，或文件损坏、无法打开等造成评审无法进行的，采购人将做否决处理。

6

应答保证金（本批次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为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不接受缴纳至其他公司的保证金）**

应答保证金为年度保证保险、年度电汇保证金、批次保证保险、批次电汇保证金、批次保函中的一种形式。

如按批次办理保证金，各标包保证金见需求一览表，应答人按报名包数累加汇总计算应答保证金应缴金额并一次性足额提交，应答保证金提交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应答人须知。

以批次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的应答人，请在电汇单备注上注明“**扬州+批次编号**”字样（**批次编号，阿拉伯数字半角格式，非常重要，严禁填写除上述注明摘要信息之外的字符**）应答人需将加盖银行印章的电汇凭证扫描件编入商务文件。如以单项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各标包保证金见需求一览表，请在电汇单备注上注明“分标编号+包号”字样（**非常重要，编号请在半角状态下输入，严禁填写除上述注明摘要信息之外的字符**）应答人需将加盖银行印章的电汇凭证扫描件编入商务文件。

以投标保函方式提交保证金的应答人，无需到达现场，但须将投标保函原件、查验回单原件快递至采购代理机构（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114号长江航运中心B座8楼，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收件人：周华

联系电话:18913881977)，同时将保函扫描件编入商务文件。送达的投标保函原件和查验回单原件必须在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寄到并签收**。请各应答人尽早安排相关事宜，考虑节假日及快递的原因，以免影响投标。

以**应答保证保险方式提交保证金**的应答人，须将清晰标注了线上或电话查询保单真伪性路径的电子保单或纸质保单影印件上传离线投标工具。

7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同电子应答文件上传至采购人招投标信息系统的截止时间，在扬州广源丁山大酒店开评标基地（扬州市南通西路79号）开标。因疫情影响，本项目采取不见面开标，应答人不得到达开标现场，开标程序使用腾讯会议全程直播（会议号详见采购文件应答人须知前附表），报价均系统上公示给应答人，应答人可登陆ECP2.0使用本人CA证书电子钥匙查看开标报价。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采取公开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代理机构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 ebpubservice.com>）、“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 sgcc. com. cn/>）、“江苏天源智慧采购平台”（<https://bid. js. sgcc. com. cn/tyzb/tyzb2. 0/fwdt/index. html#/login?ZZXZ=GWJSZB>）上发布采购公告，采购公告将明确对潜在应答人的资格要求、发售采购文件的日期和地点、应答、开标等事宜。

9 重要提示

9.1 本次公开竞争性谈判具体时间安排如下：

分标名称	谈判时间地点	备注
本批次所有分标	谈判时间： 2023年5月8日09:30时~2023年5月8日16:00时 （北京时间），具体谈判时间、地点以通知为准（谈判时	1、本次谈判第一轮报价公示给应答人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匿名公示（ECP系统中设置不可查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匿名公示（ECP系统中设置可查

	<p>间并不完全等同于多轮报价时间，多轮报价时间以具体通知为准）。</p>	<p>看）。</p> <p>2、本次谈判采用多轮报价方式，谈判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谈判进度在“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sgcc.com.cn/)中“公共信息”栏中发布各轮报价上传时间的通知，最终报价通知时会在通知中明确该轮报价为最终报价（请在系统中提交了第一轮报价的所有潜在应答人按通知要求在国网电子商务平台系统中下载后续轮次sgcc包并通过离线投标工具提交后续轮次报价及报价明细）。注：如国网电子商务平台内未提供后续轮次报价明细文件，则第一轮报价所有明细单价按照后续轮次报价同比率下浮。</p> <p>报价要求如下：</p> <p>如第一轮报价放弃，则视为放弃此标包应答，无需特殊说明；对于应答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书面明确不参与后续或最终报价的，以其最后一轮提交的有效报价为准。</p> <p>3、如需谈判，也无需应答人到达谈判现场，拟采用邮件（加盖公章及签名）并辅助于录音电话方式进行，请各应答人保持手机畅通并及时回复（加盖公章及签名）。</p>
--	---------------------------------------	---

9.2 应答人对采购文件有疑问的，须在2023年4月28日17：30（北京时间）前将澄清内容上传至ECP2.0相应位置。对澄清问题的答复将通过ECP2.0发送至应答人，应答人可通过ECP2.0查看澄清回复内容并进行确认。

9.3

根据《国网财务部关于做好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工作的通知》（财税[2018]23号）文件要求，增值税税率按照最新的税率执行，在新签订合同中应明确合同不含税价、税率及税额，同时在合同中约定“若国家出台新的税收政策，则按新政策执行”。

9.4 限投原则：

无。

9.5 成交候选人确定方式与推荐原则：

经评审，技术和商务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推荐综合评审排序第一的为成交候选人，本批次不采用标包限授。

9.6

合规声明：采购文件（包括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以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9.7

请应答人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核实**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情况，于**投标截止日前20天内**，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并导出清晰完整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放入应答文件中。

9.8 如采购文件的其他章节内容与本章内容不一致的，以本章内容为准。

10 地址及联系方式

采购人：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

地址：江苏省扬州市维扬路179号

采购代理机构：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114号长江航运中心B座8楼

邮编：210011

邮箱：18913880907@163.COM

咨询范围：标书下载、业务问题收集、质疑

联系人：陆工18913881829/韦工18913880907/夏工18913881832/陈工18913880720

咨询范围：财务总咨询

联系人：周工18913881977

咨询范围：江苏天源智慧采购平台及江苏离线投标工具技术支持

联系方式：江苏天源智慧采购平台网站首页”业务咨询电话或者(QQ:1284014040)或者发邮件至(gw

jszb_jszc@163.com)邮箱,（注：密码重置等相关问题，请在邮件中提供厂家名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应答人用户手册及常见问题解答

1、国网电子商务平台应答人用户手册

下载地址:新一代国家电网公司国网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sgcc.com.cn/ecp2.0/portal/>) 首页最下方“
下载专区→参与投标→操作手册”

2、国网江苏招标网站应答人用户手册

下载地址:国网江苏招标网站(<https://bid.js.sgcc.com.cn/tyzb/tyzb2.0/fwdt/index.html#/login?ZZXZ=GWJSZB>) “首页→最新采购信息→通知公告→国网江苏招标代理系统2.0应答人使用指南”



应答人用户手册.zip

3、供应商常见问题



供应商常见问题汇总.zip

附件一：可认定为串通应答的情形(《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关于严禁串通投标进一步规范投标行为的通知》(国家电网物资[2020]527号))

实际采购过程中，一旦发现应答人或者应答文件有下列情形，可认定为串通应答：

(一)、不同应答人的应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电子应答文件通过同一台电脑制作、上传。

(二)、不同应答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应答事宜，如同一个单位派人或者同一个人代表不同应答人购买采购文件、递交应答文件、踏勘现场、提出异议、澄清答复、领取成交通知书等；通过邮件、快递形式寄出应答文件或收取成交通知书的，如不同应答人寄出、收件地址或人员相同的。

(三)、不同应答人的应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其存在串通应答的可能性极大，应当先行给予认定，除非应答人能够证明其不存在串通应答的行为。

(四)、不同应答人的应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应答报价呈现规律性差异，主要表现为应答文件错误表述、错误计算或者笔误雷同，应答文件内容整段内容一致，应答文件排版格式一致，应答文件呈等差数列或有规律性的百分比等。

(五)、不同应答人的应答文件上所加盖印章、签字相同的，不同应答人的应答文件相互混装，“你中有我，我中有你”。

(六)、不同应答人的应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包括虽然经由应答人自己的基本账户转出但所需资金均是来自同一应答人或者个人的账户的。

(七)、采购实现电子化的情形下，不同应答人从同一应答单位或者同一个自然人的IP地址下载采购文件或者上传应答文件；不同应答人的电子应答文件编制时的计算机硬件信息中存在一条及以上的计算机网卡MAC地址（如有）、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均相同的；不同应答人的电子应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均相同的（开标现场上传电子应答文件的除外）

(八)、举报人提供的应答人串通应答的证据，经相关部门核实属实的。